

北京华宇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邵学	董事长	被检察机关审查	赵晓明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无变更。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华宇软件	股票代码	30027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韦光宇	遇晗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1号院清华科技园科技大厦C座25层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1号院清华科技园科技大厦C座25层	
传真	010-82150618	010-82150618	

电话	010-82150085	010-82150085
电子信箱	IR@thunisoft.com	IR@thunisoft.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伴随中国建设和改革的历史进程，软件服务业的发展持续加快。越来越多的客户承担日益重要的社会服务职责，在业内竞争压力日趋激烈的背景下，需求侧更有动力和能力在业务应用和数据应用方面投入更大的力量。同时，以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信息技术应用创新（以下简称“信创”）等新技术为代表的技术发展，促进产品技术应用和业务价值等方面不断创新，加快了产业供给侧的发展。在此基础上，市场环境更加规范、成熟，也更有利于优秀软件企业的发展。

作为致力于“帮助客户更好地服务社会”的软件服务企业，公司是国内法律科技市场的领导企业，并在教育信息化、智慧政务等重要的软件服务市场占据了优势地位，也是领域内诸多重要技术创新者和积极推动者。

在**法律科技**领域，公司持续扩展和深化对法律相关机关单位、律师、企业等的覆盖和连接，打通法律服务各环节的业务流转和数据交互。公司深耕“司法”环节（法院、检察院）和“执法”环节（公安、纪检监察、政法委、司法行政等）业务，在已规划的 110 余个业务应用场景中，公司已拥有 300 多款自主知识产权的软件产品。公司逐步延伸业务至“守法”环节，打造法律业务智能辅助、风险和诉讼管理、内外部协作、情报分析等软件，服务近二十余万名法律人，并为十余家行业的头部企业提供智能法律服务系统；同时，公司聚焦企业破产、小额金融纠纷、保险等业务领域，围绕司法诉讼积极创新和拓展法律科技服务。公司持续丰富法律科技网络并构建“一体化法律服务平台”，布局未来法律科技生态，努力推进新时代法律服务。

在**教育信息化**领域，公司持续以应用软件产品和解决方案创新为核心市场驱动力，围绕高校的教学、科研、管理和服务等全场景，提供覆盖师生及管理者全生命周期的、一站式的、可个性化配置的产品及整体解决方案。公司拥有近 200 项自主知识产权产品，累计为 1000 余所高校、2000 多万师生提供信息化服务，客户覆盖全国 30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

在**智慧政务**领域，公司自 2013 年起参与电子公文标准编制与验证工作，参与电子公文技术攻关，一直将信创技术作为公司重要发展战略。经过多年坚定的投入，公司在业务拓展、技术能力等多方面处于业内领先地位。随着未来几年信创产业的加速发展，公司凭借在信创领域积累多年的技术、产品与实施经验，在法律科技等传统优势领域将更具竞争力，并将以此为契机，拓展新的电子政务细分领域，打开“智慧政务”业务板块的发展空间。

报告期内，公司具体经营情况详见《2021 年年度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末增减	2019 年末
总资产	8,948,503,833.80	9,797,440,253.69	-8.66%	7,309,976,311.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684,450,743.04	6,462,671,298.07	3.43%	5,936,685,096.33
	2021 年	2020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2019 年
营业收入	5,751,842,981.18	3,355,844,226.52	71.40%	3,510,147,949.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4,580,397.37	293,056,456.07	0.52%	580,389,850.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76,899,336.27	301,388,219.84	-8.13%	558,024,131.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9,201,032.87	658,929,883.78	-133.27%	473,107,685.5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6	0.36	0.00%	0.7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6	0.35	2.86%	0.7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46%	4.80%	-0.34%	11.07%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53,934,193.58	1,699,600,871.02	1,070,075,837.17	2,528,232,079.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507,960.19	171,474,330.14	25,804,043.61	53,794,063.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9,175,015.59	164,643,179.00	22,982,517.58	50,098,624.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3,956,276.31	-453,257,804.46	-146,684,318.28	1,104,697,366.1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3,922	年度报告披露 日前一个月末 普通股股东总 数	62,02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 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 权股份的股东 总数（如有）	0
-------------	--------	---------------------------------	--------	-----------------------	---	----------------------------	---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邵学	境内自然人	13.21%	109,534,655	82,150,991		
中移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4.95%	41,000,000			
四川发展大数据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4.13%	34,199,363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47%	12,154,550			
#李继红	境内自然人	1.46%	12,114,336			
夏郁葱	境内自然人	1.19%	9,900,005			
任刚	境内自然人	1.19%	9,829,300	7,411,975		
#谢慧明	境内自然人	1.09%	9,066,891			
四川弘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四川兴晟国企改革发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02%	8,483,563			
#张婷	境内自然人	1.01%	8,4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邵学先生为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任刚先生为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联奕科技董事长，以上二人之间、分别与其他股东之间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四川发展大数据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与四川弘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四川兴晟国企改革发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存在一致行动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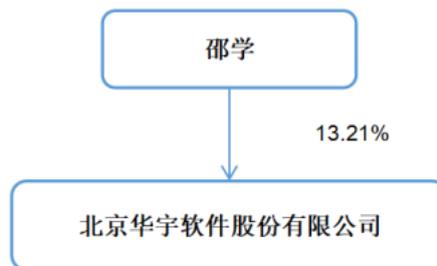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 公司与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详见公司2021年2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北京华宇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有限公司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2. 公司实施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详见公司2021年2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2021年2月26日披露的《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3. 公司董事会聘任谢熠为副总经理。

详见公司2021年2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公告》。

4. 公司于 2021年 4 月 20日召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2017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21号--租赁》。

详见公司2021年4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5. 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并由公司提供担保。

详见公司2021年4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6. 公司重大事件及相关进展情况

2021年8月30日，公司披露《关于公司重大事件的公告》。2021年3月22日，公司收到北京市监察委员会通知，对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邵学涉嫌行贿的违法问题立案调查，并自2021年3月21日对其实施留置。公司披露《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推举赵晓明代行董事长、总经理职责的议案》，同意在邵学能够履职之前，由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赵晓明代为履行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职责。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2021年9月1日，公司披露《关于收到北京市监察委员会立案通知书的公告》。2021年9月1日上午10:15左右公司收到北京市监察委员会《立案通知书》，主要内容为：根据《中国共产党纪律检查机关监督执纪工作规则》《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的有关规定，北京市监察委员会决定对北京华宇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涉嫌单位行贿的违纪/违法问题立案审查/调查。

2021年9月1日，公司披露《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回复》。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2021年8月30日下发的《关于对北京华宇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创业板关注函（2021）第365号>（以下简称“《关注函》”）的要求，对《关注函》中涉及的与重大事件相关的问题进行了答复。

2021年9月10日，公司披露《关于召开专题会议研究重要工作的公告》。公司于2021年

9月10日召开了专题会议。董事会听取了管理层关于应对近期重大事件、公司整体经营情况、后续业务管理工作等方面的汇报，并对管理层的具体工作提出了指导意见。董事会和管理层共同研究部署了近期重要工作。

2021年9月22日，公司披露《关于公司重大事件的进展公告》。2021年9月18日，公司收到北京市监察委员会《解除留置通知书》，决定对被调查人邵学解除留置措施。同时，邵学家属收到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检察院《拘留通知书》，邵学因涉嫌单位行贿，于2021年9月18日被刑事拘留。

截止本报告披露日，上述案件仍处于检察机关审查阶段，尚未收到检察机关就上述案件的结论性意见或决定。

7. 公司进行股份回购，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详见公司2021年10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提议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2021年10月29日披露的《回购股份报告书》。2021年11月1日披露的《关于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2021年11月5日披露的《关于首次实施回购股份的公告》。2021年12月1日披露的《关于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8. 公司独立董事甘培忠因连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满六年离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选举郭秀华为独立董事。

详见公司2021年11月13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2021年11月29日披露的《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9. 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华宇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华宇金信（北京）软件有限公司进行吸收合并，华宇金信（北京）软件有限公司注销。

详见公司2021年12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之间吸收合并暨完成注销的公告》。

10. 报告期内，公司未达重大诉讼披露标准的诉讼总金额为2001.38万元，其中公司向相关方提起的诉讼涉案金额为1,855.19万元。

11.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董事会出具了《董事会对公司2021年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监事会、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相关意见。

详见公司2022年4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董事会对公司2021年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监事会关于<董事会对公司2021年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重要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年度报告》“第六节 重要事项”。